

惠安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文件

惠森防灭指〔2025〕7号

惠安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转发 2025 年第 6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发布了 2025 年第 6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2025 年 9 月 30 日-10 月 8 日），为做好橙色预警期间的森林防灭火工作，各镇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按照橙色预警响应和部门“三定”职能规定，切实抓好森林火灾的预防和扑救等各项工作。

各镇要立即将橙色预警信号转发至各村（居）委会，林区禁止野外用火，值班人员每天 16:00 前务必通过固定值班电话

将情况报告县森林防灭火值班室（值班电话：87382713）。

惠安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

2025年9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 2025 年第 6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

泉森防灭指〔2025〕6 号

各县（市、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泉州台商投资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成员单位：

国庆、中秋双节将至，进山旅游和户外活动人员大幅增加，农事用火、林事用火活动频繁，稍有不慎极易引发森林火灾，森林防灭火形势异常严峻。根据福建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发布的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特发布 2025 年第 6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2025 年 9 月 30 日—10 月 8 日）。

请各地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认真贯彻全国安全生产和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灭火视频会议、省政府第四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推进视频会议精神，按照即将召开的全市第四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推进视频会议精神，进一步压紧党委政府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加强预测预警，及时发布禁火令，禁止一切野外用火，停止一切野外生产性用火审批。同时，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强化值班值守；各类消防队伍要靠前驻防做好备勤，遇有火情，立即上报，报扑同步，科学指挥，及时处置，实现“打

早打小打了”，确保双节期间林区安全稳定。

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

2025 年 9 月 28 日